

北京短篇小说名作 60年60篇

(上卷)

刘恒 主编 孟繁华 解玺璋 副主编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短篇小说名作 60年60篇

(上卷)

刘恒 主编 孟繁华 解玺璋 副主编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60年60篇：这是北京的文学风景

——《北京短篇小说名作60年60篇》序

孟繁华

北京是当代中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当然也无可非议地是中国当代文学的重镇。北京是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发祥地，这个伟大的传统一直深刻地影响着将近百年的北京作家，他们内心强烈的国家民族关怀，对社会公共事务参与的热情和积极态度，使北京的文学气象宏大而高远；共和国成立初始，散居全国各地的大批优秀作家聚集北京，或从事专业创作或担任文学领导职务。丰厚的文学人才资源在北京构筑起了独特的文学气氛：所谓“文坛”，在北京是一个真实的存在。在这个专业领域内，竞争构成了一种危机也同时构成了一种真正的动力，特别是在当下的文化语境中，这是为数不多的可以畅所欲言文学的地方。这是北京的骄傲；独特的地理位置以及开放的国内、国际环境，使北京作家有了一种得天独厚的文学条件，各种文学信息在北京汇集，专业的、业余的、“北漂”的文学人以及国际的文学消息和文学家的彼此往来，使北京文坛具有了不同于其他地方的视野和气氛。因此，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北京包括小说在内的文学创作，都因其对社会和现实世界的敏锐感知和宽广视野，因其不同凡响的万千气象而备受瞩目。它引领着中国文学的发展，它制造潮流也反击潮流，它产生大师也颠覆大师，它造就文化英雄也批判文化英雄……北京是当代中国最大的文学和文化发祥地和实验场，从某种意义上说，北京就是中国文学和文化的缩影。

这套书编选了从建国初期一直到现在的北京短篇小说作家六十人的六十部作品，它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建国六十年来北京短篇小说创作的大体面貌，形成了北京一道抢眼的文学风景。短篇小说作为一种独特的文体，自有其内在的创作规律。但作为一种轻便的文体，它又每每引领文学变革潮流，既得风气之先也遭遇弹劾棒喝。进入共和国初期，许多作家在迷茫探索中也不经意地延续了自己的文学经验或创作路数，其中赵树理就是一个典型。赵树理

是毛泽东文艺思想哺育成长的有代表性的作家。1943年5月——毛泽东的《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一周年的时候，赵树理发表了他的成名作《小二黑结婚》。1946年8月26日的《解放日报》发表了周扬的《论赵树理的创作》一文，文中盛赞《小二黑结婚》“是在讴歌新社会的胜利（只有在这种社会里，农民才能享受自由恋爱的正当权力），讴歌农民的胜利（他们开始掌握自己的命运，懂得为更好的命运斗争），讴歌农民中开明、进步的因素对愚昧、落后、迷信等等因素的胜利，最后也最关重要，讴歌农民对恶霸势力的胜利。”在艺术上，“作者在任何叙述描写时，都是用群众的语言，而这些语言是充满了何等的魅力啊！这种魅力是只有从生活中，从群众才能取得的。”而《李有才板话》，“简直可以说是一个杰作”。从《小二黑结婚》开始，赵树理成为实践《讲话》精神的楷模，是“方向”和“旗帜”，是一位“人民艺术家”。他的作品被视为人民文艺的“经典”。当然，也正是从赵树理开始，在中国现代文学史上才第一次出现了活泼、朗健、正面的中国农民形象，中国最底层的民众才真正成为书写对象。但是，进入共和国文学的激进时期之后，对赵树理的评价开始发生了分歧和反复。这不仅与赵树理在这一阶段的创作有关，而且更与激进时期文学观念的变化有关。这里编选了赵树理的《登记》，是《小二黑结婚》之后又一涉及婚恋题材的小说。不同的是，在《小二黑结婚》中，区长只用一句话，便解决了农村包办婚姻这一巨大难题。但在1950年发表的《登记》中，同样是共产党干部的村民主任，却蛮横地不准自由恋爱的农民登记，让艾艾和小晚无可奈何，直到《婚姻法》公布才终成眷属。《登记》作为“问题小说”，显示了赵树理认识生活的深刻性和对农村生活的熟悉程度。此后，他坚持的创作道路引起了巨大争议，他的道路不再被认为是“方向”或“旗帜”。但赵树理的困惑显然不是他个人的困惑。

1956年9期的《人民文学》发表了王蒙的短篇小说《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这是一篇充满青春气息的小说，主人公林震作为制度和政治生活的“他者”，以年轻人单纯、理想和浪漫的情怀走进了“组织部”。他曾尊敬的上级和同事对工作和人生的态度，却是以他不能接受的方式出现，在他狐疑不解的目光中，刘世吾冷漠又消极，处世哲学得过且过；韩常新世故而虚浮却得到重用；王清泉是典型的新官僚主义却被容忍；“组织部”处理日常工作的效率极低，而且形式主义猖獗等等。这些问题使一个年轻人的内心充满焦虑

不安，但他没有能力改变这一切。这些在日常生活中表现出的问题，从一个方面透露了社会已经出现的危机。年轻人浪漫的想象和观察到的一切形成了鲜明的反差。《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被认为是“干预生活”的代表性作品，小说发表不久便引发了激烈的论争。半个多世纪过去之后，历史证明这是王蒙创作的最好的短篇小说之一。

浩然是一位有巨大争议的作家，但浩然肯定是一位书写当代中国农村生活成就卓著的作家。《艳阳天》、《金光大道》等对阶级斗争夸大的书写，确实存有问题，文学史和批评家对此有大量评价，但责任是否都应作家浩然来负，或者浩然应该负有怎样的责任，还需更深入地研究。对历史的情感记忆不能替代对历史合理的评价。这里编选的《喜鹊登枝》，是浩然发表的第一篇成功的短篇小说，为此他曾努力过七年。当时新《婚姻法》刚颁布不久，文艺界出现了一批配合宣传新《婚姻法》的作品。这些作品基本是青年男女恋爱，父母反对，领导支持，最后终成眷属的“小二黑”套路。浩然却根据自己对生活的认识和对文学的理解，写出了一个老人拥护新《婚姻法》，支持和帮助女儿自由恋爱，建立美满婚姻的新鲜故事。在那个时代，《喜鹊登枝》的清新之风令人耳目一新。

赵树理、王蒙、浩然在中国当代文学史上都是产生了重大影响的作家，他们在20世纪50年代的文学经验，是中国当代文学经验重要的一部分，其影响仍在或隐或显地持续。此外，老舍的《电话》、端木蕻良的《蜜》、骆宾基的《山区收购站》、管桦的《三支火把》等，也各有千秋，他们对那个时代文学的理解以及书写对象的选择，在今天已经成为重要的文学遗产。

“文化大革命”结束之后，发生于北京的历次文学运动，也包括“文革”期间“地下文学”的浮出水面，都对当代中国文学的发展产生了不可估量的影响。20世纪80年代的北京是中国不可替代的文学中心，几代文学家共同构筑起了北京的文学长城。1977年11期的《人民文学》发表了刘心武的《班主任》，一文既出，石破天惊。《班主任》开启了一个新的话语时代，无论它的内容还是叙事方式，都具有鲜明的启蒙主义文学意味。这一文学和作家的自我定位，重新确定了知识分子在时代转型期的社会角色。对于文学和知识分子阶层而言，它的意义还要宽泛得多。它改变了以往知识分子作为“被改造对象”的身份，重新成为一个启蒙者，这一角色尽管表达了作者的某种幻

觉，但却重新确立了知识分子作为主体的自信与尊严感；作品深刻地揭示了社会的精神危机，当这一危机通过幼小心灵的紧张来表达时，就更具有冲击和震撼力。而这一揭示本身所传达的则是知识分子自身的再度觉醒和“以文入世”传统的恢复，社会理想人格将在知识分子的想象中重新设定。那是一个曙光初临但又情况不明的时代，它蕴含的新的历史信息使它成为一部当之无愧的“文学史经典”。

整整两年后，1979年的《北京文艺》发表了张洁的《爱，是不能忘记的》。这是一部理想主义的爱情颂歌和挽歌，是对理想爱情的无声言说和向往。如果用一句话来概括小说，就是女儿叙述了母亲一生爱的不幸。女主人公钟雨有过婚姻生活，但那是自己还不了解“追求的、需要的是什么”的婚姻，那并不是爱情。在女儿很小的时候，她就同那位“相当漂亮的、公子哥儿”式的人物分手了。后来她遇到了一位老干部，一位老地下工作者，他们一见钟情，并结下了不解之缘，他占据了她二十多年的感情，但从未越雷池一步，因为老干部已经有了“幸福”的家庭，而这一家庭的组合充满了神圣的殉道色彩，它虽不是爱情，但它是责任、阶级情谊和对死者的感念。女主人公对这些没有正面评价，但潜意识中她是愿意维护的，甚至被老干部的崇高精神和选择感动过。女主人公找到了爱情却又无法拥有，这便构成了这位女作家一生爱的不幸。她只能在冥想中与他相会，而现实中却连手都没握过一下。她以自己爱的哲学去教导自己的女儿，以至于使一个三十岁的老姑娘真的产生了“我不想嫁人”的冲动。张洁也因这篇小说而有了“淡淡的哀愁”的独特风格。张洁以极大的勇气探寻并揭示了人在情感领域的隐痛，将那隐秘的角落公之于世，开启了对人的关怀诉诸于个人情感领域的先河。

20世纪80年代初期，当汪曾祺重新以小说家身份面世时，他那股清新飘逸、隽永空灵之风，给文学界带来的艺术震动同样巨大。批评界因无以表达而保持了短暂的缄默。20世纪80年代最初两年，汪曾祺连续写作了《黄油烙饼》、《异秉》、《受戒》、《岁寒三友》、《天鹅之死》、《大淖记事》、《七里茶坊》、《鸡毛》、《故里杂记》、《徙》、《晚饭花》、《皮凤之楦房子》等小说。这些故事连同它的叙事态度，仿佛是一位鹤发童颜的天外来客，他并不参与人们对“当下”问题不依不饶的纠缠，而是兴致盎然地独自叙说起他的日常生活往事。《受戒》，本应是写佛门故事的，但小说中的佛门显然已经世俗化，

那个叫明子的和尚，不仅可以随意地同女孩小英子交往，其他和尚也可娶妻生子，赌博骂人，高兴了唱小调，过年也杀猪吃肉，不同的只是例行公事地念一通“往生咒”给世人听。佛门的戒律清规荡然无存，即使是在做法事放焰口时，和尚们也一如游戏，年轻和尚甚至大出风头，引些姑娘媳妇私奔快乐去了。因此，在庵赵庄，和尚与俗人并没什么不同，它极类似一种职业，如同有的地方出弹棉花的，有的地方出画匠，有的地方出娘子一样，明子的家乡就出和尚。出和尚也成了一种乡风。小说的用意显然不在于表达作者对佛门佛事的探讨。重要的是，他传达出了日常生活快乐的情调，传达出了普通人对生活的乐观态度。那白描的笔致和简约的语言，也教科书般地影响了当代小说的创作。

与汪曾祺齐名的短篇小说大师是林斤澜先生。他的《头像》在当时也是振聋发聩之作：“这是一块黄杨树顶，上尖下圆。留着原树皮，只上尖下圆地开出一张脸来。原树皮就像头发，也可以说是头巾从额上分两边披散下来。这脸是少妇型的长脸。老麦当然立刻看出来，那比例是不写实的。头发或者头巾下边露出来的尖尖脑门，占全脸的三分之一。弯弯的眉毛，从眉毛到下边的眼睛，竟有一个鼻子的长度。我的天，这么长这么长的眼皮呀。眼睛是半闭的。这以下是写实的端正的鼻子，写实的紧闭的嘴唇。这是一个沉思的面容。没有这样的脑门和这样长长的眼皮，仿佛思索盘旋不开。森林里常有苍老的大树，重重叠叠的枝叶挂下来，伞盖一般笼罩下来，老树笼罩在沉思之中。这个少妇头像，是沉思的老树的精灵。”在1981年代林先生就有这样的笔法，实在是令人叹为观止。如果说汪曾祺的小说是抒情的，那么，林斤澜的小说就是象征的。

史铁生是“知青文学”重要的作家。这个重要，是指史铁生发现了知青生活的另一种危机和可能。在《我的遥远的清平湾》中，史铁生笔下的陕北山村的生活不再那么沉重无比，虽然仍旧贫困，却因其日常化叙述的温馨而充满了诗意，民间的幸福感和对小小愿望的追求以及陌生人的亲情，都重新让叙述人向往无比，对“清平湾”一声悠长的喟叹，道出了史铁生对城市印象的无限感慨。那如诗如画式的梦幻遥想，缓释了他重返城市而缺乏准备的内心恐慌，同时也为人们审美阅读置换了激进思想的连续冲击。但这种怀旧式的情调也恰好证实了知青一代的精神处境。他们再也没有悲壮可言，几番

失落，欲说还休，知青的“英雄”末路不期而至。就连“硬派”人物张承志，在回草原“探家”南归时，也深为“那个游牧的家出动了全部人马”为他送行而感动不已，这个家的无论老小都“为我流下了惜别的泪水”。他为之动容的沉重心情，被打动的仍然是温馨淳朴的乡情和未被城市文明浸染的传统伦理。

郑万隆的《老棒子酒馆》，是“寻根文学”的先声之一。一个东北汉子带有初民状态的活法和强悍性格，以及小说的新写法，都给文坛带来了新的气象。陈三脚以及《陶罐》中的赵捞子、《狗头金》中的王结实，就如此生动地留在了那个时代。郑万隆在这里发现的是：人靠什么活着？那些深山老林的淘金人被放逐于知识分子的话语之外，放逐于人类进步与文明之外，他们身处文明与野蛮的边缘，但他们仍需要一个精神的“支点”，仍靠一个“念想”活下去，许多复杂的纠缠不清的道理在这里简化为一个形而上的“问题”，一个“超时空的哲学冥思”，这里所要表述的同样是当代人的精神焦虑。

刘恒的《狗日的粮食》，应该是最早的“新历史主义小说”之一，小说写尽了一个农民家庭贫困交加的日常生活。在传统的“农村题材”小说中，一个历史观是不容置疑的：中国农村和广大农民已经找到了通往未来的道路，在这个道路上他们将实现自己的梦想。但《狗日的粮食》中，这个历史观遭到了质疑，杨天宽一家一直因粮食而困扰，饥饿是他们挥之难去的梦魇。刘恒对中国农村思想路线的检讨所达到的高度，至今仍给人以巨大的启发。

曹文轩是书写儿童文学的当代圣手，他的儿童文学作品在孩子们那里有难以估量的读者。但如果认为曹文轩仅仅是一位儿童文学作家就错了。这里编选的《忧郁的田园》是一篇难得的短篇佳作，他写得宁静致远韵味无穷。看到细茶很自然地想到沈从文《边城》中的翠翠，不同的是，细茶最后的悲剧余音绕梁，令人难以释怀。

20世纪80年代北京文坛是个群星璀璨的年代，“伤痕文学”、“反思文学”、“现代派文学”、“寻根文学”一直到“先锋文学”，都有领袖人物和代表性作品，北京短篇小说在国内的地位可见一斑。当然，也有“没门没派”的作家作品横空出世。陈建功的《丹凤眼》将工人阶级的爱情写得如此浪漫而美好；邓友梅的《寻访画儿韩》构思的精致令人拍案惊奇；刘锦云、王毅的《笨人王老大》专注一个人物的书写；刘绍棠的《蛾眉》将运河风情跃然纸上；张

承志的《大坂》场景具体却气象万千；刘庆邦的《走窑汉》将一段隐情秘史写得如惊雷裂天；谌容的《减去十岁》是荒诞的狂欢；林白的《日午》在一个舞蹈演员的身上演绎出了“文革”的历史；陈染的《纸片儿》写出了一段古怪离奇的历史和一个扑朔迷离的女性人生。如此等等，斑斓缤纷的色彩共同构筑了北京短篇小说绚烂的天空。那个时代，北京文坛几代同堂，人才济济，他们共同描绘了一个文学的大时代。

20世纪90年代到新世纪以来，文学的处境发生了变化，但这个变化并没有影响北京作家对文学试图重新理解和书写的努力，因此它作为文学生产、传播以及评论的中心地位并没有被颠覆。不同的是，在这个真正的文学领域，那种单一的、“宏大”的社会历史叙事，正被代之以具体的、个性的、丰富的、复杂的以及宏大和边缘等共同构成的多样文学景观。多样化或多元化的文学格局，不仅仅是一种理想而是已经成为一种现实。他们共同面对当下中国的生活，共同享用来自不同方面的艺术资源，但由于个人阅历、知识背景、取材范围以及对文学理解等因素的差异，他们的作品所呈现出来的面貌可以说是千姿百态各有风骚。社会生活的急速变化，使北京作家不再简单地面对高端意识形态风云，而是普遍放低了观察和想象视角，对日常生活，特别是对普通人日常生活的关注，对变革时代心灵苦难的关注，成为一种创作的常态。

王芫的《旗袍》、丁天的《幼儿园》，在90年代中期好评如潮。他们对成长和精神领域的关注以及所能达到的深刻程度，为那个时代的短篇小说带来了崭新的气象；徐坤的《厨房》，则一反女性主义的立场，在红尘滚滚的时代，看到了女性宿命般的悲剧，她对具体细节的处理尤其值得注意；阎连科多年来争议颇多毁誉参半，但他是一个有理想、有抱负的作家。《黑猪毛白猪毛》的尖锐性仍然令人触目惊心，他对社会病症揭示和针砭的勇气理应得到鼓励；荆永鸣的《创可贴》写的是“底层文学”，但他更关注的是“底层人”心灵或精神的世界，他们真实的苦闷并不仅仅是生存的苦难；毕淑敏的《藏红花》是一篇题材独特的作品，它所表达的古典气息在当下的文学语境中不仅凤毛麟角，而且恍如隔世：普通人质朴的崇高一如高山雪冠；温亚军的《成人礼》有欧·亨利的遗风流韵，结尾处犹如一束阳光照亮全篇；邱华栋是书写城市青年生活的行家里手，但《里面全是玻璃的河》的故事却在一对青年夫妇间展开，他们恩爱而陌生，一碗鱼汤将人性隔在两个岸边；这

里最年轻的作家是张悦然，她的《葵花走失在 1890》，让我们有机会领略了最年轻的北京作家的文学风采，她奇异的语言和想象，她感受生活和文学的方式，都为我们带来了新的经验。

这些年轻或不年轻的作家游弋于广袤的历史、文化空间，沐浴着现代性暧昧的晨风，散兵游勇似的各行其是。但当我集中地阅读他们之后，却发现自己也身置其间，我们不能解释现代性的历史真相，却真实地体验了现代性的历史馈赠。北京作家来自四面八方，他们带着个人不同的记忆和情感原乡编织着熟悉而陌生的故事。这个选本只是北京作家 60 年来创作的一部分，但它却可以在某种意义上代表了北京作家 60 年来的创作实绩。在我看来，这些作品既有北京作家擅长的宏大叙事的依托和立场，也有对具体人性的描摹和体验；既有对遥远历史的想象和虚构，也有对当下现实的洞察和追问。总体说来，北京短篇小说作家诚实的思考和写作，使他们成为当代中国最积极和健康的文学力量。无论是“十七年”间他们对理想和信仰的书写、对社会问题的追问，还是新时期以来他们在“拨乱反正”中的贡献、对文学潮流的引领以及 90 年代之后他们对奇观、时尚、色情以及中产阶级艺术趣味的拒绝，在以现实主义文学精神为基点展开的写作中，都表达了他们对当代中国和普通人命运的关切。这不仅显示了他们的情怀和气象，同时也显示了他们的艺术品格和没有犹疑的文学信念。文学已经被无数次地宣告死亡，但文学并没有也不会死去。文学在社会生活结构中的地位虽然发生了变化，但我们看到的却是仍在燃烧不熄的文学之火。在北京的文学天空中，短篇小说就这样构成了一道闪亮的风景，这是北京乃至中国文学辉煌的历史和再度复兴的希望之光。

2009 年 6 月 30 日于北京寓所

目 录 (上卷)

1 60 年 60 篇：这是北京的文学风景
——《北京短篇小说名作 60 年 60 篇》序
孟繁华

1	登 记	赵树理
23	组织部来了个年轻人	王 蒙
53	喜鹊登枝	浩 然
60	电 话	老 舍
62	蜜	端木蕻良
75	山区收购站	骆宾基
97	三支火把	管 桦
101	班主任	刘心武
121	红红的山丹花	杨 沫
132	黄河在咆哮	雷 加
147	罗浮山血泪祭	中杰英
176	我们家的炊事员	母国政
193	爱，是不能忘记的	张 洁
206	聚 会	甘铁生
215	老处女	李惠薪
234	笨人王老大	刘锦云 王 毅

- 246 丹凤眼——谈天说地之二 陈建功
262 受 戒 汪曾祺
278 蛾 眉——瓜棚柳下杂记之一 刘绍棠
289 蓝围巾 李功达
298 请收下这束鲜花 徐小斌
310 头 像 林斤澜
321 寻访画儿韩 邓友梅
333 乌纱巷春秋 毛志成
342 七奶奶 李 陀
349 大 坡 张承志
364 我的遥远的清平湾 史铁生
378 红点颏儿 韩少华
397 逍遥之乐 陶 正
408 瓜棚记 肖复兴

登 记

赵树理

一 罗汉钱

诸位朋友们：今天让我来说个故事。这个故事题目叫《登记》，要从一个罗汉钱说起。

这个故事要是出在三十年前，“罗汉钱”这东西就不用解释；可惜我要说的故事是个新故事，听书的朋友们又有一大半是年轻人，因此在没有说故事以前，就得先把“罗汉钱”这东西交代一下：

据说罗汉钱是清朝康熙年间铸的一种特别钱，个子也和普遍的康熙钱一样大小，只是“康熙”的“熙”字左边少一直画；铜的颜色特别黄，看起来有点像黄金。相传铸那一种钱的时候，把一个金罗汉像化在铜里边，因此一个钱有三成金。这种传说可靠不可靠不是我们要管的事，不过这种钱确实有点可爱——农村里的青年小伙子们，爱漂亮的，常好在口里衔一个罗汉钱，和城市人们爱包镶金牙的习惯一样，直到现在还有些偏僻的地方仍然保留着这种习惯；有的用五个钱叫银匠给打一只戒指，戴到手上活像金的。不过要在好多钱里挑一个罗汉钱可不容易；兴制钱的时候，聪明的孩子们，常好在大人拿回来的钱里边挑，一年半载也不见得能碰见一个。制钱虽说不兴了，罗汉钱可是谁也不出手的，可惜是没有几个。说过了钱，就该说故事：

有个农村叫张家庄。张家庄有个张木匠。张木匠有个好老婆，外号叫个“小飞蛾”。小飞蛾生了个女儿叫“艾艾”，算到一九五〇年阴历正月十五元宵节，虚岁二十，周岁十九。庄上有个青年叫“小晚”，正和艾艾搞恋爱。故事就出在他们两个人身上。

照我这么说，性急的朋友们或者要说我不在行：“怎么一个‘罗汉钱’还要交代半天，说到故事中间的人物，反而一句也不交代？照这样说下去，不是五分钟就说完了吗？”其实不然：有些事情不到交代时候，早早交代出来是累赘；到了该交代的时候，想不交代也不行。闲话少说，我还是接着

说吧：

张木匠一家就这么三口人——他两口子和这个女儿艾艾——独住一个小院：他两口住北房，艾艾住西房。今年^①阴历正月十五夜里，庄上又要玩龙灯，张木匠是老把式，甩尾巴的，吃过晚饭丢下碗就出去玩去了。艾艾洗罢了锅碗，就跟她妈相跟着，锁上院门，也出去看灯去了。后来三个人走了个三岔：张木匠玩龙灯，小飞蛾满街看热闹，艾艾可只看放花炮起火，因为花炮起火是小晚放的。艾艾等小晚放完了花炮起火就回去了，小飞蛾在各街道上飞了一遍也回去了，只有张木匠不玩到底放不下手，因此他回去得最晚。

艾艾回得北房里等了一阵等不回她妈来，就倒在她妈的床上睡着了。小飞蛾回来见闺女睡在自己的床上，就轻轻推了一把说：“艾艾！醒醒！”艾艾没有醒来，只翻了一个身，有一个明晃晃的小东西从她衣裳口袋里溜出来，丁零一声掉到地下，小飞蛾端过灯来一看：“这闺女！几时把我的罗汉钱偷到手？”她的罗汉钱原来藏在板箱子里边的首饰匣子里。这时候，她也不再叫艾艾，先去放她的罗汉钱。她拿出钥匙来，先开了箱子上的锁，又开了首饰匣子上的锁，到她原来放钱的地方放钱：“咦！怎么我的钱还在？”摸出来拿到灯下一看：一样，都是罗汉钱，她自己那一个因为隔着两层木头没有见过潮湿气，还是那么黄，只是不如艾艾那个亮一点。她看了艾艾一眼，艾艾仍然睡得那么憨（酣）。她自言自语说：“憨闺女！你怎么也会干这个了？说不定也是戒指换的吧？”她看看艾艾的两只手，光光的；捏了捏口袋，似乎有个戒指，掏出来一看是顶针圈儿。她叹了一口气说：“唉！算个甚？娘儿们一对戒指，换了两个罗汉钱！明天叫五婶再去一趟赶快给她把婆家说定了就算了！不要等闹出什么故事来！”她把顶针圈儿还给艾艾装回口袋里去，拿着两个罗汉钱想起她自己那一个钱的来历。

这里就非交代一下不行了。为了要说明小飞蛾那个罗汉钱的来历，先得从小飞蛾为什么叫“小飞蛾”说起：

二十多年前，张木匠在一个阴历腊月三十日娶亲。娶的这一天，庄上人都去看热闹。当新媳妇取去了盖头红的时候，一个青年小伙子对着另一个小伙子的耳朵悄悄说：“看！小飞蛾！”那个小伙子笑了一笑说：“活像！”不

①今年：指一九五〇年。

多一会儿，屋里，院里，你的嘴对我的耳朵，我的嘴又对他的耳朵，各哩各得都嚷嚷这三个字——“小飞蛾”、“小飞蛾”、“小飞蛾”……

原来这地方一个梆子戏班里有个有名的武旦，身材不很高，那时候也不过二十来岁，一出场，抬手动脚都有戏，眉毛眼睛都会说话。唱《金山寺》她装白娘娘，跑起来白罗裙满台飞，一个人撑满台，好像一只蚕蛾儿，人都叫她“小飞蛾”。张木匠娶的这个新媳妇就像她——叫张木匠自己说，也说是“越看越像”。

第二天是大年初一，按这地方的习惯，用两个妇女搀着新媳妇，一个小孩子在头里背条红毯儿，到邻近各家去拜个年——不过只是走到就算，并不真正磕头。早饭以后，背红毯的孩子刚一出门，有个青年就远远地喊叫：“都快看！小飞蛾出来了！”他这么一喊，马上聚了一堆人，好像正月十五看龙灯那么热闹，新媳妇的一举一动大家都很关心：“看看！进了她隔壁五婶院子里了！”“又出来了又出来了，到老秋孩院子里去了！……”

张木匠娶了这么个媳妇，当然觉得是得了个宝贝，一九里，除了给舅舅去拜了一趟年，再也不愿意出门，连明带夜陪着小飞蛾玩；穿起小飞蛾的花衣裳扮女人，想逗小飞蛾笑；偷了小飞蛾的斗方戒指，故意要叫小飞蛾满屋子里撵他……可是小飞蛾偏没心情，只冷冷地跟他说：“不要打哈哈！”

几个月过后，不知道谁从小飞蛾的娘家东王庄带了一件消息来，说小飞蛾在娘家有个相好的叫保安。这消息传到张家庄，有些青年小伙子就和张木匠开玩笑：“小木匠，回去先咳嗽一声，不要叫跟保安碰了头！”“小飞蛾是你的？至少有人家保安一半！”张木匠听了这些话，才明白了小飞蛾对自己冷淡的原因，好几次想跟小飞蛾生气，可是一进了家门，就又退一步想：“过去的事不提它吧，只要以后不胡来就算了！”后来这消息传到他妈耳朵里，他妈把他叫到背地里，骂了他一顿“没骨头”，骂罢了又劝他说：“人是苦虫！痛痛打一顿就改过来了！舍不得了不得……”他受过了这顿教训以后，就好好留心找小飞蛾的岔子。

有一次他到丈人家里去，碰见保安手上戴了个斗方戒指，和小飞蛾的戒指一个样；回来一看小飞蛾的手，小飞蛾的戒指果然只留下一只。“他妈的！真是有人家保安一半！”他把这消息报告了他妈，他妈说：“快打吧！如今打还打得过来！要打就打她个够受！轻来轻去不抵事！”他正一肚子航

脏气，他妈又给他打了打算盘，自然就非打不行了。他拉了一根铁火柱正要走，他妈一把拉住他说：“快丢手！不能使这个！细家伙打得疼，又不伤骨头，顶好是用小锯子上的梁！”

他从他的一捆木匠家具里边抽出一条小锯梁子来，尺半长，一指厚，木头很结实，打起来管保很得劲。他妈为什么知道这家具好打人呢？原来他妈当年年轻时候也有过小飞蛾跟保安那些事，后来是被老木匠用这家具打过来的。闲话少说：张木匠拿上这件得劲的家伙，黑丧着脸从他妈的房子里走出来，回到自己的房里去。

小飞蛾见他一进门，照例应酬了他一下说：“你拿的那个是什么？”张木匠没有理她的话，用锯梁子指着她的手说：“戒指怎么只剩了一只？说！”这一问，问得小飞蛾头发根一支杈。小飞蛾抬头看看他的脸，看见他的眼睛要吃人，吓得她马上没有答上话来，张木匠的锯梁子早就打在她的腿上了。她是个娇闺女，从来没有挨过谁一下打，才挨了一下，痛得她叫了一声低下头去摸腿，又被张木匠抓住她的头发，把她按在床边上，拉下裤子来“披、披、披”一连打了好几十下。她起先还怕招得人来看笑话，憋住气不想哭，后来实在支不住了，只顾喘气，想哭也哭不上来，等到张木匠打得没了劲扔下家伙走出去，她觉得浑身的筋往一处抽，喘了半天才哭了一声就又压住了气，头上的汗，把头发湿得跟在热汤里捞出来的一样，就这样喘一阵哭一声喘一阵哭一声，差不多有一顿饭工夫哭声才连起来。一家住一院，外边人听不见，张木匠打罢了早已走了，婆婆连看也不来看，远远地在北房里喊：“还哭什么？看多么排场？多么有体面？”小飞蛾哭了一阵以后，屁股蛋疼得好像谁用锥子剜，摸了一摸满手血，咬着牙兜起裤子，站也站不住。

她的戒指是怎样送给保安的，以后张木匠也没有问，她自己自然也没有说。原来是她在端午那一天到娘家去过节，保安想要她个贴身的东西，她给保安卸了一个戒指；她也要叫保安给她个贴身的东西，保安把口里衔的罗汉钱送了她。

自从她挨了这一顿打之后，这个罗汉钱更成了她的宝贝。人怕伤了心：从挨打那天起，她看见张木匠好像看见了狼，没有说话先哆嗦。张木匠也莫想看上她一个笑脸——每次回来，从门外看见她还是活人，一进门就变成死人了。有一次，一个鸡要下蛋，没有回窝里去，小飞蛾正在院里撵，张木匠

从外边回来，看见她那神气，真有点像在戏台上系着白罗裙唱白娘娘的那个小飞蛾，可是小飞蛾一看见他，就连鸡也不撵了，赶紧规规矩矩走回房子里去。张木匠生了气，撵到房子里跟她说：“人说你是‘小飞蛾’，怎么一见了我就把你那翅膀搭拉下来了？我是狼？”“呱”一个耳刮子。小飞蛾因为不愿多挨耳刮子，也想在张木匠面前装个笑脸，可惜是不论怎么装也装得不像，还不如不装。张木匠看不上活泼的小飞蛾，觉着家里没了趣，以后到外边做活，一年半载不回家，路过家门口也不愿进去，听说在外面找了好几个相好的。张木匠走了，家里只留下婆媳两个。婆婆跟丈夫是一势，一天跟小飞蛾说不够两句话，路上碰着了扭着脸走；小飞蛾离娘家虽然不远，可是有嫌疑，去不得；娘家爹妈听说闺女丢了丑，也没有脸来看望。这样一来，全世界上再没有一个人跟小飞蛾是一势了，小飞蛾只好一面伺候婆婆，一面偷偷地玩她那个罗汉钱。她每天晚上打发婆婆睡了觉，回到自己房子里关上门，把罗汉钱拿出来看了又看，有时候对着罗汉钱悄悄说：“罗汉钱！要命也是你，保命也是你！人家打死我我也不舍你！咱俩死活在一起！”她有时候变得跟小孩子一样，把罗汉钱暖到手心里，贴到脸上，按到胸上，衔到口里……除了张木匠回家来那有数的几天以外，每天晚上她都是离了罗汉钱睡不着觉，直到生了艾艾，才把它存到首饰匣子里。

她剩下的那只戒指是自从挨打之后就放进首饰匣子里去的。当艾艾长到十五那一年，她拿出匣子来给艾艾找帽花，艾艾看见了戒指就要要。她生怕艾艾再看见罗汉钱，赶快把戒指给了艾艾就把匣子锁起来了。那时候张木匠和小飞蛾的关系比以前好了一点，因为闺女也大了，他妈也死了，小飞蛾和保安也早就没有联系了。又因为两口子只生了艾艾这么个孤闺女，两个人也常借着女儿开开玩笑。艾艾戴上了小飞蛾那只斗方戒指，张木匠指着说：“这原来是一对来！”艾艾问：“那一只哩？”张木匠说：“问你妈！”艾艾正要问小飞蛾，小飞蛾翻了张木匠一眼。艾艾只当是她妈丢了，也就不再问了。这只戒指就是这么着到了艾艾手的。

以前的事已经交代清楚，再回头来接着说今年（一九五〇年）正月十五夜里的事吧：

小飞蛾手里拿着两个罗汉钱，想起自己那个钱的来历，其中酸辣苦甜什么味儿也有过：说这算件好事吧，跟着它吃了多少苦；说这算件坏事吧，